

**樂華天主教小學**  
**學校家課政策及指引**

(一) 目標

1. 家課為課堂學習的延續，讓學生在家中藉著完成家課，運用及複習課堂中學到的知識。
2. 教師可藉家課診斷學生的學習情況，作為檢討教學效果及輔導學生的指引。
3. 專題研習、科學探究或實驗報告等課業，其旨在培訓學生的建構知識方法和態度，發展其共通能力。
4. 在教師專業的設計和適切的指導下，促進學生自學。
5. 協助學生瞭解自己的學習進度及問題，繼而尋求解決疑難的方法。
6. 讓家長瞭解子女的學習進度和特質，從而能適時作出支援。
7. 讓家長瞭解學校課程的要求，攜手合作，共同幫助學生改進學習。

(二) 基本方針

1. 教師安排設計有效益的家課，促進學習。家課的內容應與課堂學習相關連，形式應多樣化。
2. 初小階段學生的家課，宜富趣味性，創作性，不宜太偏重書寫。高小階段學生的家課，宜富思考，重分析，實踐全方位學習，連繫生活經驗，發揮創造力。
3. 各科家課量應適中；中、英、數三科每天均須有家課，其他各科則視乎需要而定。
4. 專題研習、科學探究或自學等課業，應分佈於數個上課天或假日內完成，由學生透過參與小組討論、個人蒐集整理資料及反思總結去完成。
5. 科任教師宜於課堂上適時分析課業難點，指導學生解決疑難。
6. 除少數指定家課及補充習作(小一除外)外，所有家課應由教師親自批改，並盡快給予回饋。
7. 鼓勵學生積極完成家課。

(三) 工作程序

1. 教師每天給予學生多元化課業。家長可於學生手冊閱覽中英數常的家課類別及簡稱。
2. 在長假期前，教師可酌量增加學生的家課份量。
3. 教師須將家課清楚記錄於課室日誌及黑板之家課表上，及督促學生用鉛筆(P.1-3)或藍色圓珠筆(P.4-6)登記於學生手冊上。
4. 教師可於課堂上指導學生完成小部份之家課題目，讓學生明白家課的形式及內容。
5. 小一至小六均設導修課，星期一至四每日一堂，通常安排於第九節或第十節，由本校教師任教，向有需要的學生提供輔導，幫助他們解決在家課上所遇到的困難。
6. 教師應按「分科指引」批改家課及改正；教師應於收到家課後，盡快完成批改工作，切勿積存，並發還給學生，及早回饋，詳情請參閱各科之科務手冊。
7. 學生未能依時交功課者，教師應以藍色或黑色圓珠筆記於其手冊之家課表內，提醒學生於第二天補回。
8. 教師應配合本校訓輔組之「交齊功課獎勵計劃」及「交齊功課我有責」活動(詳見學生手冊)，並適當運用《欠交功課紀錄冊》，以培養學生自律自覺、負責任的精神，養成交齊功課的習慣。如果學生屢勸不改其欠功課之惡習，家長又未能與老師合作，則可交予訓輔組教師處理。
9. 為鼓勵學生積極完成家課，訓輔組推行「交齊功課獎勵計劃」，以獎勵一些經常交齊家課的學生。由班主任定期查看手冊後，在「樂天好孩子獎勵計劃」的存摺中蓋印章，並把推薦名單交給訓輔組。「交齊功課獎勵計劃」獎勵方法多元化，例如：學生可參加學校的

大食會或獲贈「雪糕券」等。

10. 對於經常欠交功課的學生，教師應先了解學生欠交之原因，若學生因能力未逮以致不能完成，教師可利用小息、上課前、午膳後小息或導修課輔導學生完成；若學生因疏懶或其他原因欠交，教師應聯絡家長尋求家庭之合作，使學生養成每天做齊功課的習慣。

#### (四) 家校合作

1. 家長必須為子女提供適當的環境，如替子女訂定一個做家課的時間，預備足夠的文房用具、消除影響他們做家課的障礙如噪音及干擾。
2. 清楚明白家課的目的與要求，向子女提供適當的指導。
3. 詳加細閱學生手冊及教師批改後的家課。
4. 與教師溝通，以瞭解子女的學習進度及向學校反映子女在家中的學習態度。如果遇到困難，亦應及早與教師商討解決的辦法。
5. 家長應多為子女安排多元發展的活動，教導他們善用閒暇，適當地編訂作息時間。